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第十三批）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X3YN202405210044	云天化环保有限公司在实施昆明市西山区云龙矿坑回填项目中存在弄虚作假行为，1200万吨改性磷石膏未做无害化处理便直接填埋。该公司目前在西山区施工的桃树和双哨两个项目也同样存在磷石膏直埋问题。云天化集团下属的天安化工有限公司在安宁市实施了易门箐铁矿生态修复项目，未做无害化处理的磷石膏露天堆放，离水库不足500米，对饮用水源存在极大安全隐患。	西山区 安宁市	土壤	1. 云龙磷矿矿区修复治理项目已于2023年12月完成回填，回填的改性磷石膏已按照要求开展了418批次自行监测，改性磷石膏各项指标均达到第Ⅰ类工业固体废物属性标准。 2. 海口双哨磷矿厂磷矿生态修复项目已于2024年3月开始回填，回填的改性磷石膏已按照要求开展了188批自行监测，改性磷石膏各项指标均达到第Ⅰ类工业固体废物属性标准，施工作业过程中存在扬尘污染。 3. 桃树磷矿生态修复项目正在开展前期准备工作，尚未开展回填工作。 4. 易门箐铁矿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已开展回填。经开展执法监测，改性磷石膏各类指标满足相关标准。 5. 云南天安化工有限公司在易门箐铁矿矿坑东面设有一个磷石膏暂存区，暂存区底部已采取防渗措施，建有截排水沟及渗滤液收集池，堆场顶部采用防雨布进行了全覆盖，作业时存在扬尘管控不到位的问题。 6. 距离易门箐铁矿生态修复项目最近的水库为易门箐水库，主要功能为农田灌溉、兼顾防洪，不作为饮用水源。对项目现场和周边的河流水系进行排查，未发现项目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部分属实	1. 督促企业依法依规开展矿山生态修复项目，采取有效措施降低对周边环境影响。 2. 加强对矿山生态修复项目的日常监管，发现问题依法依规处理。	1. 西山区已督促企业针对双哨磷矿厂磷矿生态修复项目回填区已退台部分，采取防渗膜覆盖，增加改性磷石膏施工回填作业过程洒水降尘频次，施工期作业间全时段运行喷淋设备，同时加大施工场区洒水频次，严格管控施工扬尘。 2. 安宁市已督促企业对易门箐铁矿生态修复项目作业扬尘问题进行整改。	未办结	无

2	D3YN202405210065	昆明市安宁市八街街道易门箐矿山多年前占用林地，未办理手续；下雨天尾矿库渗滤液流出，污染附近300-500亩农田，至今未修复；矿山的整改方案是用磷石膏回填，会产生更大的污染。	安宁市	生态	1. 易门箐矿山分别于2004年、2015年办理过2次林地征用手续。安宁市在2012年至2018年期间，查处了易门箐矿山3次违法使用林地行为。目前易门箐矿山已停采，正在开展生态修复工作。 2. 易门箐矿山未设置尾矿库；安宁市2023年实施了易门箐矿山采空区废水治理工程，采空区废水处理达标后排放，雨水沿截排水沟外排，未发现污染下游村庄农田。 3. 易门箐铁矿矿山采空区采用无害化处理后的改性磷石膏作为矿坑生态修复回填料，矿坑底部及四周已采取防渗措施，并建设导排系统。矿坑内现已回填改性磷石膏5.8万吨，并用防雨布进行了全覆盖。经开展执法监测，回填改性磷石膏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现场检查发现作业时存在扬尘污染。	部分属实	督促企业采取有效措施，降低扬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安宁市已于5月27日督促云南天安化工有限公司加强磷石膏暂存区环境管控，现已增设4台移动雾炮设施，进行湿法作业，未作业区采用防尘网覆盖。	已办结	无
3	D3YN202405210016	昆明市安宁市金方街道融创雁来湖小区A1、A2地块之间道路未硬化，A2地块背后堆土裸露，尘土飞扬。	安宁市	大气	融创雁来湖小区A1、A2地块之间道路属于待建市政道路，目前部分路段未硬化，周边堆放的裸土未覆盖，周边项目正在进行绿化种植土回填，施工车辆途经该路段，导致扬尘污染。	属实	督促施工方采取有效抑尘措施，降低对周边居民影响。	1. 安宁市已于5月24日使用遮阴网对道路周边裸土进行了覆盖，对未硬化路段加装围挡实行封闭管理，并安排人员对入口段硬化路面进行冲洗保洁。 2. 周边项目绿化作业过程中已增加洒水降尘频次，易起扬尘作业区域采取了湿法作业。 3. 施工方已于5月24日按要求对融创雁来湖小区A2地块背后裸土进行了覆盖。	已办结	无
4	D3YN202405210005	昆明市安宁市大量采石场采砂场（太平街道、温泉街道、连然街道、青龙街道）、磷矿开采企业（县街街道、草铺街道、八街街道）违规审批，对林地破坏严重。	安宁市	生态	1. 安宁市太平新城、温泉、连然和青龙街道持采矿许可证的采石采砂场共有7家（在有效期内2家、过期且停止开采的5家），县街、草铺和八街街道持有效采矿许可证磷矿山共12家，以上砂石、磷矿矿业权均由自然资源部门依法审批。 2. 安宁市在用的14座矿山涉及林地使用，均依法办理了林地征占用手续，但其中9家存在超范围使用林地情况，安宁市已对9家矿山企业进行了行政处罚。	部分属实	1. 督促企业完成超范围使用林地、破坏林地问题整改。 2. 加强日常监管，发现违法行为依法依规处理。	安宁市将再次进行逐一排查，核实整改情况，督促未按要求完成整改的矿山企业及时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或者补办征占用手续。	未办结	无

5	D3YN202405200065	昆明市安宁市八街街道常里营村后山的铁矿选矿厂抽取地下水选矿，沉淀池未做防渗措施，污泥长期堆放在旁边山坳，污染环境。	安宁市	水	1. 被投诉的为安宁萍润洗矿厂。该厂未经批准，擅自取用地下水作为生产、生活用水。 2. 经查阅验收资料，沉淀池已进行碾压防渗处理。 3. 该公司水洗铁矿过程中产生的尾矿渣未按要求贮存的违法行为已被立案查处，现案件正在办理。现场检查发现，厂区原料堆场西北面场地上堆放有部分选矿尾泥。	基本属实	1. 对企业违法行为依法依规处理。 2. 督促企业规范堆放选矿尾泥，规范合法取用水。	1. 安宁市对安宁萍润洗矿厂的地下水井于5月24日实施了封停，对未经批准擅自取水违法行为已立案查处，并追缴水资源费。 2. 督促安宁萍润洗矿厂对原料堆场西北面场地上堆放的选矿尾泥制定整治措施，进行规范处置。该厂正在编制整治方案中，待整治方案编制评审完，按照整改方案进行整改。	未办结	无
---	------------------	---	-----	---	--	------	---	--	-----	---